

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8樓

承辦人：專案人員 許文鴻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6321

電子信箱：8003363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社兒字第113009371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200J_11300937122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響應國際兒童人權日辦理「我的主張・勇敢
說」兒少權益嘉年華活動，請協助登載於資訊平台或社群
網站、轉知所屬機關及學校，並鼓勵市民踴躍參加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落實兒少表意權，本局邀請本市兒少代表共同參與規
劃，期待藉由辦理更貼近兒少生活之系列活動，本局特於
本（113）年度舉辦線上活動、兒少權益工作坊及園遊會，
並邀請大眾關注兒童權利公約之精神與認識。

二、有關桃園市113年度國際兒童人權日宣導活動活動如下：

（一）「向世界Say Hi」線上留言活動：進入活動官網，留言
想對世界所有兒少想說的話，就有機會獲得超商禮券！

（二）「愛接力-兒權日體驗營」活動：為讓本市兒少更深入了
解兒童權利公約內容，針對不同年齡層兒少策劃一系列
活動，如繪本故事、手作課程及桌遊活動，詳如活動官
網。

電子文
書騎



學務處

113/10/25 07:53



1130007322

有附件

(三)「我的主張・勇敢說」兒少權益嘉年華園遊會活動：

1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113年11月9日，13：00至16：30。

2、活動地點：中壢銀河廣場。

3、活動內容：親子帶動唱、闖關活動、抽獎活動、兒權市集、CRC公民擂台、劇團表演及社團表演等多項趣味活動，完成闖關活動準備限量精美小獎品，參加抽獎活動就有機會獲得百元禮券！

三、上開資訊詳如活動官網：【我的主張，勇敢說】桃園市113年度國際兒童人權日宣導活動 (<https://lihi2.com/FpKcd>)。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(附件1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(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(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